

证券代码：000856 证券简称：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：2015-52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东集团”）发来的通知，冀东集团于2015年12月2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部分公司股份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：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、实现既定战略的坚定信心。

三、增持方式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。

四、本次增持股份情况

冀东集团2015年12月2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406,500股，均价为12.382元/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791%。

五、增持合法合规说明

冀东集团的上述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。

六、后续增持计划

冀东集团将继续按照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股份的公告》（详见2015年7月11日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），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，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6个月内（自2015年7月15日起算）以自身名义通过

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部分股份，累计增持不低于本公司总股本的 0.5%且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 1%的股份。

七、对公司上市地位的影响

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八、冀东集团承诺在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，其他股份按照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管理。

九、公司将关注冀东集团后续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12 月 3 日